

2018 年度

**石嘴山市水资源
开发利用管理办公室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石嘴山市水资源开发利用管理办公室（本级）部门 决算公开

一、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支
出分类)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三、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18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关于2018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 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 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 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 关于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4、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四、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正文

第一部分 石嘴山市水资源开发利用管理办公室本级(部门)决算公开

一、单位概况

(一) 部门职责

- 1、负责组织协调水利灌排、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协助做好全市水事活动的监督检查，参与查处水事案件
- 2、承担水资源及水域、水源地、水工程等相关设施管理和保护工作任务。
- 3、承担取水许可制度的实施及市辖区取水量、水资源费、污水处理费的征收等工作任务。
- 4、负责水表校验管理和全市地下水监测预报工作，推广先进用水、节水工艺和水处理技术设备，监督取水用水技术和规范的实行。
- 5、负责审核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方案，参与节水项目的审查、竣工验收等工作。
- 6、负责全市灌排工程基础档案及水资源勘察、监测、调查、技术档案管理等工作。
- 7、完成市水务局交办的与其业务相关的其他工作。

(二) 机构设置

部门设置和人员情况

主管部门：石嘴山市水务局；

单位性质：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领导配置：主任 1 名（正科级），副主任 2 名（副科级）；

编制情况：事业编制 24 名；

人员情况：在职人数 24 人，其中：全额预算事业编制 8 名、定额补助事业编制 16 名，工勤人员编制 2 名，退休人员 3 名

二、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说明详情见附件)

- 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2、收入决算表
- 3、支出决算表
- 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7、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三、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18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入总计8909277.52元，支出总计5291275.17元。与2017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2328702.63元，增长26.14%，增长原因为收取以前年度拖欠水资源费；支出总计增加549768.62元，增长10.39%，增长原因为完成节水型居民小区建设项目正在实施招标及完成工业企业水平衡测试项目。

(二)关于2018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8909277.52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021541.1元，占45.14%；事业收入0元，占0%；经营收入0元，占0%；其他收入4887736.42元，占54.86%。

(三)关于2018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5291275.17元，其中：基本支出3450780.49元，占65.22%；项目支出1840494.68元，占34.78%；经营支出0元，占0%。

(四)关于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入总计8909277.52元，支出总计5291275.17元。与2017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2328702.63元，增长26.14%，增长原因为收取以前年度拖欠水资源费；支出总计增加549768.62元，增长10.39%增长原因为完成节水型居民小区建设项目招标及完成工业企业水平衡测试项目。

(五)关于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291275.17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49768.62 元，增加 10.39%。增加原因为 2018 年度调入 2 人。

2.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291275.17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如：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53392.36 元，占 6.68%；农林水（类）支出 4527835.29 元，占 85.57%；住房保障（类）支出 275459.91 元，占 5.2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134587.61 元，占 2.54%。

3.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381414.98 元，支出决算为 5291275.1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完成节水型居民小区建设项目正在实施招标；二是完成工业企业水平衡测试项目。

(六) 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按经济分类填列到款级科目）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50780.49 元，其中：人员经费 3249163.38 元，公用经费 201617.11 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 3231163.38 元，较 2018 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 723591.05 元，增长 22.39%，主要原因是个人增资及人员调入 2 人；较 2017 年决算数增加 811781.52 元，增长 25.12%。2018 年单位调入 2 人；(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2645.79 元，较 2018

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863723.14元，增长79.78%，主要原因是节水型社区建设工程实施；较2017年决算数增加387145.07元，增长35.76%。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8000元，较2018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13080元，增长2.67%；较2017年决算数增加502780.85元，降低27.93%。

(七)关于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92197.92元，支出决算为61107.81元，完成预算的66.2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60239.81元，完成预算的65.3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868元，完成预算的0.94%。2018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务接待费减少。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元，较2018年度年初预算数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60239.81元，占98.5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868元，占1.42%。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元。2018年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0239.81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0239.81元，主要用于车辆加油及维修等。2018年，市水资办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868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868元，主要用于财政厅检查工作。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元。2018年国内公务接待批次1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22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八) 关于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18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九)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元。

2.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18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元，支出决算总额 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元，支出决算总额 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元，支出决算总额 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元，支出决算总额 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房屋面积 628 平方米，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4.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无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无

四、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行政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5、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基本支出：反映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8、项目支出：反映行政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9、支出功能分类：按照政府的各项职能活动将支出进行分类；支出经济分类：按照政府各项支出的具体用途将支出进行分类。

10、工资福利支出（类）：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11、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12、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类）：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